

西北大学中东研究所 2022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工作方案

一、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张茵 韩志斌

组 员：李福泉 闫伟 蒋真 王猛 王晋

二、各学科专业复试分数线

学科专业	招生计划	推免	本次招生计划	复试分数线	复试单科成绩(满分=100)	复试单科成绩(满分>100)	达到复试线人数
世界史	20	1	19	340	46	138	23

三、达到复试线的考生名单

世界史（23 人）

序号	姓名	考生编号	政治	外语	业务一	总分	备注
1	金之渊	106972330111132	78	73	236	387	
2	马贞	106972620911202	78	64	225	367	
3	陆宇滨	106972440111177	72	79	209	360	
4	张伟	106972371611158	69	79	210	358	
5	刘婕妤	106972514711191	72	67	218	357	
6	张丰姗	106972443711181	79	75	201	355	
7	邓工宇	106972451911182	75	65	213	353	
8	杨玉宝	106972411611162	75	74	201	350	
9	贺钱悦	106972330411133	76	67	206	349	
10	马丽萍	106972330111218	71	83	194	348	
11	朱晓锋	106972330811135	79	67	201	347	
12	王文旗	106972414611173	78	50	219	347	
13	高瑗	106972611602789	75	53	218	346	
14	高泽华	106972650611212	71	66	209	346	
15	巩馨玥	106972611602801	77	59	208	344	
16	纪卓凡	106972140111101	70	64	210	344	
17	米静茹	106972141511107	74	69	200	343	
18	贺舒涵	106972231111124	74	69	200	343	
19	王棣	106972412111165	68	77	198	343	
20	李岩	106972130211093	77	54	211	342	

21	李怡彬	106972311511126	69	78	195	342	
22	袁睿辛	106972621211206	80	64	198	342	
23	郭子叙	106972630211209	77	62	201	340	

四、复试流程

1. 资格审查要求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向中东研究所提交下述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1) 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身份证正、反面在同一页面）和初试准考证（如丢失可登陆研招网重新下载打印）。

(2) 往届生提交须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保证学历信息与研究生报名信息完全一致）。

(3) 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交学生证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并保证学籍信息与研究生报名信息完全一致）。

(4) 政审表（自行下载打印并签字、扫描；应届生：由考生所在院系党委填写并盖章或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办理并盖章；往届生：在单位党组织或户籍所在地街道办事处办理并盖章）

(5) 《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自行下载打印并签字、扫描）

以上所有材料均以扫描件电子版 pdf 格式提交（不能以照片格式提交），所有资料发送时文件名均需清晰标注为“姓名-审查材料”。

2. 复试方式和平台

采用网络远程复试，首选腾讯会议，备选阿里钉钉。

考生须按照要求准备复试所需软硬件设备，请考生务必认真阅读《西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远程网络复试指南》，准备相关的设备与材料，熟悉复试的流程。

复试前将进行网络调试，工作人员告知考生会议的 ID 和密码，请积极配合招生单位做好网络远程复试的模拟和调试工作。

3. 复试时间安排

3 月 23 日前 电话通知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建立复试微信群，收集资格审查资料。

3月24日 资格审查。

3月26日 网络远程复试设备调试和人脸比对。

3月27日 网络远程复试。

4. 复试形式与内容

(1) 复试形式：网络远程面试。

遵循“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导师组组成人员”和“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

(2) 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3)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综合能力考核和外语水平考核三部分。

专业综合能力考核涵盖学科基础知识、专业理论知识。

5. 复试成绩

复试总成绩300分=专业综合能力240分+外语测试60分。

复试总成绩低于180分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录取

(1) 按总成绩排序，顺位录取，若总成绩相同，则按初试成绩顺位录取，总成绩计算方法为：

$$\text{总成绩} = [(\text{初试成绩}/500) * 0.7 + (\text{复试成绩}/300) * 0.3] * 100$$

(2) 资格审查或政审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录取资格，其名额按总成绩排序顺位递补。

七、公示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公示。

八、调档

对拟录取考生，中东研究所发放电子版调档函，应届考生请毕业时将档案转至中东研究所，往届考生于9月1日前将档案邮寄或面交中东研究所。档案邮寄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学府大道1号西北大学中东研究所；邮编710127；
韩婷婷（收）；电话：15091620411。

九、其他要求

（1）诚信复试。中东研究所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

（2）试题保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考生在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

（3）提前测试。考生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需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

复试期间开通投诉电话：（029）81535023，接受并处理有关投诉。

本方案由中东研究所负责解释，如教育部、学校有政策变化，以最新政策为准。

十、联系方式

中东所办公室：029-88302834

招生负责人谢老师：13028590838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学府大道1号西北大学中东研究所办公室

中东研究所
2022年3月22日